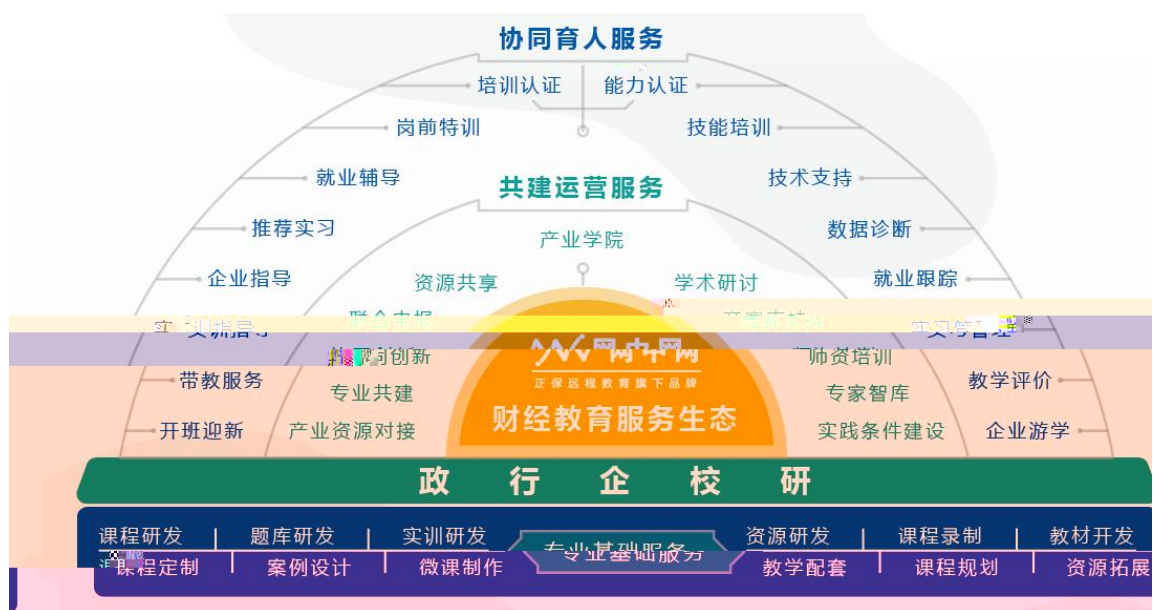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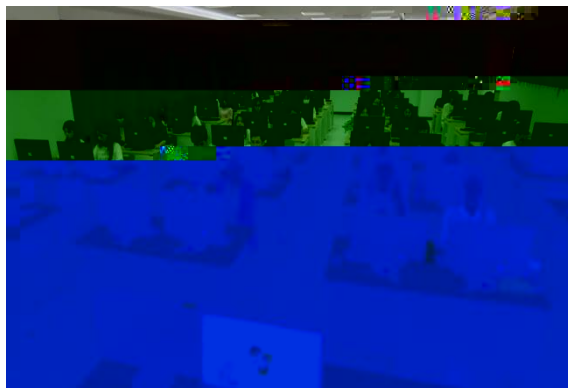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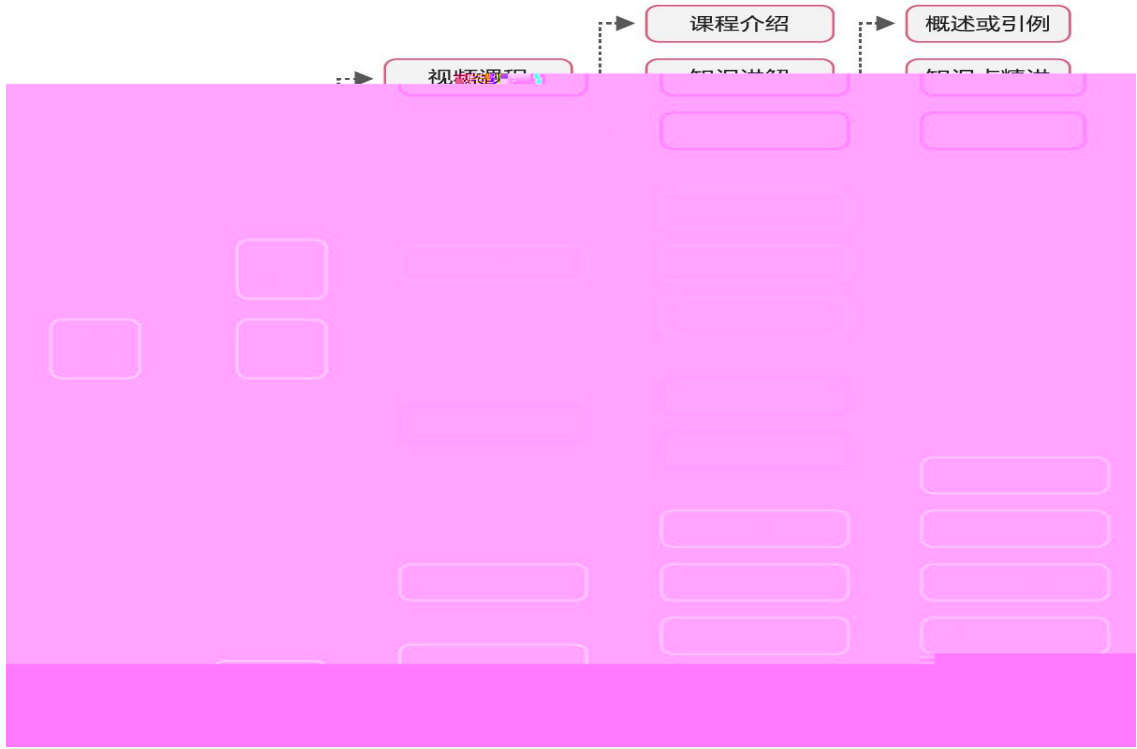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2022年12月16日	2022年12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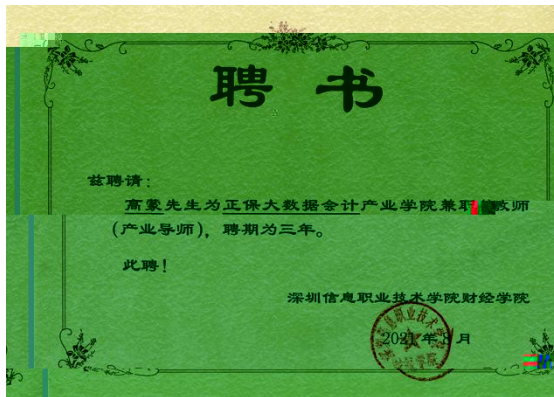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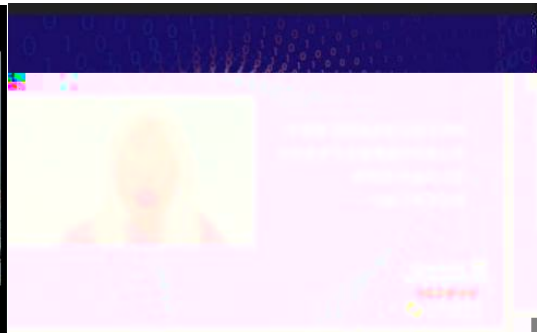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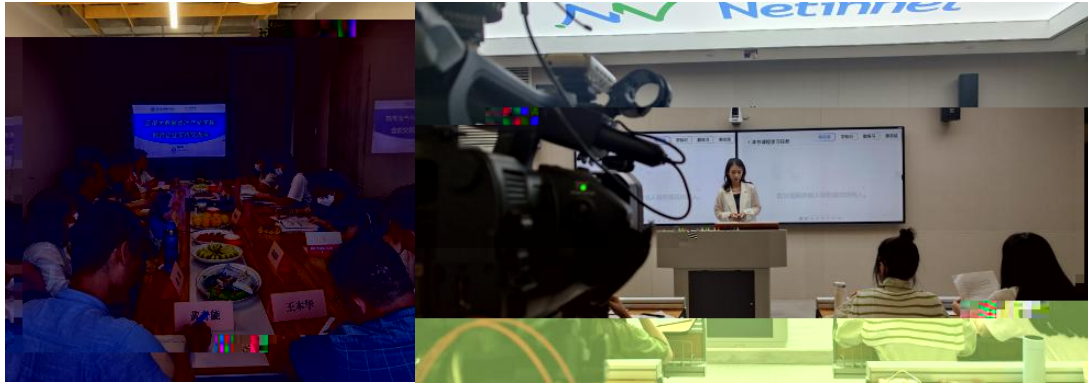




?

7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网中国 

教师企业实践沟通会

正保大数据会计产业学院

日期: 2022.5.7



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
MINISTRY CENTER FOR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SCHOOLS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优秀案例
入选证书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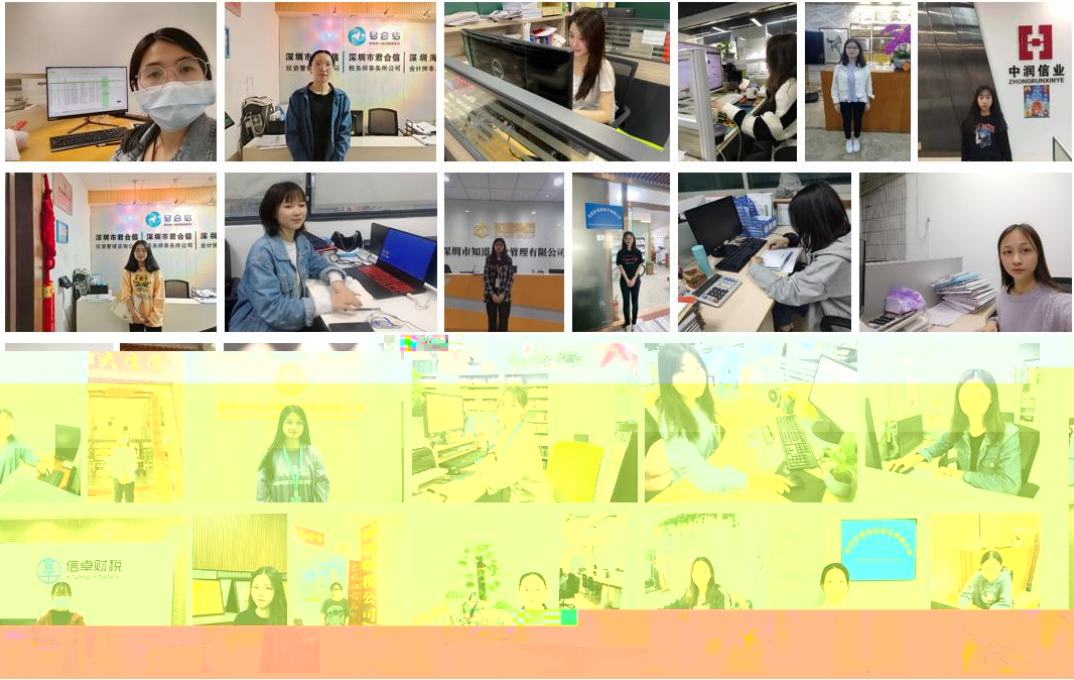
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

信





强化“三段式”培养，提升财会职业软技能与硬实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当前位置: 首页 > 教育新闻 >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公布第一期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

教学司函〔2022〕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高等学校，有关用人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人才培养与就业有机联动、人才供需有效对接，教育部高校学生司组织有关用人单位和高校实施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经高校申请、用人单位申报、专家评审、立项单位信息核查，确定了第一期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名单，现予以公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省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加强对本地区项目的统筹协调、政策支持和推进落实，推动项目规范有序开展。

二、项目高校要与用人单位共同推动项目实施，加强项目过程管理，落实衔接合作内容，为项目实施提供环境和条件支持，协调解决遇到的问题，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对参加项目的学生做好安全教育，强化学生安全管理，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制度机制。要督促项目负责人与用人单位保持密切沟通联系，在合作协议约定时间内完成任务。

三、用人单位要按照协议约定落实经费拨款及软硬件支持等事项，与合作高校深入对接，实现合作共赢。严禁要求高校额外购买配套设备软件、支付培训费等违规行为，严禁向毕业生收取任何费用，严禁借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名义进行产品或服务销售、商业推广宣传。

四、高校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完成后需向用人单位提出项目结题申请，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用人单位组织专家进行项目验收，向教育部高校学生司报告验收结论，结题验收由用人单位和高校约定。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将通过公布验收结果。对创新性强、示范性强项目以适当方式予以宣传表彰。

附件：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立项名单（第一期）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

附件 2

2021 年北京正保会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正保大数据会计产业学院“黄浦计划”人才拔尖创新英语

申请人：匡莹

学校名称：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申请时间：2021 年 12 月 15 日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

Γ (∇) 1

∇e" 8



Ε Α Ε 24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